

陇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办农专〔2026〕66号

陇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 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宝市财办农〔2026〕20号文件，现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762.2 万元。其中：下达产业类项目资金 14.4 万元（畜产局）；下达基础设施类资金 677.8 万元（水利局 241.8 万元交通运输局 436 万元）；下达项目管理费 70 万元（农业农村局）。

此项资金属于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范畴，请以乡村振兴项目库为依据，及时做好资金与项目对接工作，科学确定预算绩效目标，

按阶段报送绩效评价四表一报告，建立项目资金台账，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公示制，规范管理项目。资金为中央资金（项目支出）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支付方式为直接支付，直接支付到第三方，资金分配、用途、政府经济科目及支出功能科目见附表。

接此通知后，请按照预算执行有关要求，认真贯彻各级相关工作精神，以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。

附件：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明细表



抄送：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财政所，综改中心，预算股、国库股、绩效股、信息股、档（二）

陇县财政局

2026 年 6 月 5 日印发

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主管单位	金额	功能科目	政府经济科目	项目分类	用途
1	县农业农村局	70	2130102-一般行政管理事务	50201-办公经费	项目管理费	用于项目管理费
2	县畜产局	14.4	2130505-生产发展	50903-个人农业生产补贴	产业发展类	用于东风镇麻家台村饲草地配套设施提升项目
3	县水利局	241.8	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7-大型修缮	基础设施类	用于农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
4	县交通运输局	436	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-基础设施建设	基础设施类	用于道路硬化、提升及桥梁建设项目
		762.2				